

编号_____

餐饮业简易劳动合同书

(参考文本)

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_____
注册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乙方_____
居民身份证号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省(市)____区(县)____乡镇____村
家庭住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现住址_____联系方式_____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 固定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期限为_天。

(二) 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期限为_天。

(三)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患有岗位工种及行业禁忌的疾病，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并即时脱离工作岗位。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和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__种工时制度。

(一)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_。

(二) 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度。

(三) 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不定时工时制度。

乙方依法享有公休假、法定节日假、探亲假、婚丧假、产假、带薪年休假等假期。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因顾客服务需要，商得乙方同意后，可安排乙方加班。日

延长工时，休息日加班无法安排补休，法定节假日加班的，甲方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四、劳动报酬

第四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____种形式向乙方支付工资：

(一) 月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工资____，甲方每月____日前向乙方支付工资。

(二) 日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工资____，甲方向乙方支付工资的时间为每月____日。

以上双方约定的工资不低于甲方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其中乙方在试用期的工资不低于甲方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本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

甲方生产经营任务不足，乙方同意待岗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生活费为____元或按_____执行。

甲乙双方对工资支付的其他约定_____

五、社会保险

第五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缴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代扣代缴。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六条 甲方应在乙方上岗前对乙方进行职业安全卫生、食品安全卫生、服务规范、职业道德、职业技能、甲方规章制度方面的

培训。

甲方每年必须按国家规定组织对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甲方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完善安全生产经营条件；健全内部服务和食品质量管理制度，严格实施岗位质量规范、质量责任以及相应的考核办法。

乙方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防止服务质量事故。

乙方违反服务规范、劳动纪律及甲方规章制度，出现服务质量事故，甲方可以根据规章制度的规定进行处理。

七、解除和终止

第七条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依《劳动合同法》规定执行。

乙方患岗位工种及行业禁忌的疾病，在医疗期满后不符合国家和本市从事有关行业、工种岗位规定，甲方无法另行安排工作的，可以提前 3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八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八、劳动争议处理

第九条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依照《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的规定通过申请调解、仲裁，提起诉讼解决。

九、其他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公 章)

乙方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使 用 说 明

一、本劳动合同书（参考文本）供餐饮业生产操作服务类岗位签订劳动合同时参考使用，主要适用于来自农村的务工人员。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可参考本文本协商确定有关事项。

二、企业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双方的情况应如实填写，凡需要双方约定的内容，经协商一致后填写在相应的空格内。双方约定的增加事项填写在第九条内，但双方约定的内容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一百五十的工资报酬；休息日安排乙方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二百的工资报酬；法定休假日安排乙方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三百的工资报酬。

三、签订劳动合同，甲方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或负责人及乙方应亲自签字或盖章，其他人不得代为签字。

四、本合同应使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炼、准确，不得涂改。